

证券代码：833246

证券简称：澳佳生态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北京澳佳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收到行政处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行政处罚决定书

收到日期：2022年7月29日

生效日期：2022年7月29日

作出主体：其他荆门市生态环境局

措施类别：行政处罚

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湖北澳佳肥业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或其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违法违规事项类别：

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二十四条第一款：“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监测规范，对其排放的工业废气和本法第七十八条规定名录中所列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进行监测，并保存原始监测记录。其中，重点排污单位应当安装、使用大气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监控设备联网，保证监测设备正常运行并依法公开排放信息。监测的具体办法和重点排污单位的条件由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规定”的规定。

二、主要内容

（一）违法违规事实：

湖北澳佳肥业有限公司在停产检修期间，大气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损坏，因采购损坏的设备配件未能到货，而造成大气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监控设备不能正常联网。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条条第三项“未按照规定安装、使用大气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或者未按照规定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监控设备联网，并保证监测设备正常运行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处二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拒不改正的，责令停产整治”的规定。处以行政处罚：罚款柒万元整（70000.00元）。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湖北澳佳肥业有限公司在接到行政处罚决定书，多次与环境主管部门申诉未果后，于2023年3月10日缴纳了柒万元罚款。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行政处罚不会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行政处罚不会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不存在因本次处罚/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湖北澳佳肥业有限公司在采购的损坏设备配件到货后及时修复好，并进行定期检查及监督。于2023年3月10日缴纳罚款。

五、备查文件目录

荆门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编号：荆（钟）环罚决字[2022]19号

北京澳佳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29日